

关于开展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教材选用质量评价工作的通知

教字〔2024〕66 号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教材管理，加强教材工作的检查监督，不断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，切实提高教材建设水平，全面了解本学期所选教材的使用情况，现组织开展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教材选用质量评价工作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价范围

本学期全校各专业所有课程使用的教材。

二、参评人员

所有专任教师和学生。

三、评价方式

1. 通过校内网络登录教材评价系统，暂不支持外部网络

2. 访问地址：

<http://172.16.72.81:8888/survey/q2/rule>

3. 登录账号和密码同教务系统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为确保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请各学院组织师生在指定日期完成评价，避免系统关闭前集中操作造成网络拥堵。各学院安排如下：

日期	学院
6 月 27 日	商学院、电子信息工程学院、体育与健康学院、外国语言与文化学院
6 月 28 日	教育学院、盛宝金融科技学院、智能制造学院、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学院
6 月 29 日	数字媒体与表演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、智能科技学院、航天航空学院
6 月 30 日	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博雅学院、创新创业学院和其他单位

五、工作联系人

教材评价过程中如遇问题，请及时联系教务处杨萍老师咨询。

六、评价要求

1. 请各教学单位重视教材评价工作，及时落实师生参与，确保评价数据的完整性和有效性。
2. 学生完成教材评价后，方可于教务系统中获得下学期选课资格。
3. 学院教师参评率需达到 95% 以上，未达到的学院将暂停教学类预算审批。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4 年 6 月 26 日